

宏源9号股债双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天X类份额产品开放公告

尊敬的委托人：

我司拟为宏源9号股债双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X类份额设置开放期，此次开放的X类子份额为“宏源9号XE7（第4期）”份额。详情见表1。该期X类子类份额到期后将不再存续，届时所有该期X类子类份额到期将自动退出。

表1：宏源9号X类子份额开放期说明

X类子份额名称及代码	参与开放期	到期日	业绩比较基准	运作周期（起始日—到期日）	申购规模上限	投资范围
宏源9号 XE7（第4期） 【A59XE7】	2020.10.19	2020.11.16	3.40%	28天 (2020.10.20 ~ 2020.11.16)	1亿	固定收益类资产：银行间、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债券：国债、地方政府债、央票、国际金融组织债券、政府支持机构债券、企业债券、公司债券（含大公募、小公募和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）、金融债、金融机构次级债，经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注册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（如短期融资券、超短期融资券、中期票据、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、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等）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、可转债、资产支持证券优先档；本集合计划可以参与证券回购（仅指债券），且参与证券回购融入资金余额不得超过本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40%； 货币市场工具：现金、银行存款（含同业存款）、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、债券回购、货币市场基金等；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监管机构允许的其他金融投资产品。

注：业绩比较基准仅供委托人参考，并非管理人对委托人本金及获得收益的承诺与保证。

投资者应当以合法管理的资金或自有资金投资本集合计划，不得使用贷款、发行债券等筹集的非自有资金投资本集合计划。

此次开放的 X 类子份额风险等级按照监管要求调整为 R2（中低风险）。本集合计划属于固定收益类产品，管理人将根据《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》对固定收益类产品的要求，进行后续投资管理，包括但不限于对投资范围、投资比例的管理。

本次申购仅限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。

投资者在参与本集合计划前请仔细阅读《宏源证券宏源 9 号股债双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》（第四次合同变更）、《宏源证券宏源 9 号股债双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（第四次合同变更）和《宏源证券宏源 9 号股债双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》（第四次合同变更），并按照推广网点的具体要求办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

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

2020年10月15日